

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投票的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纪鹏斌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通过本议案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龙大肉食：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

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25 日